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

苏教办基[2018]5号

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公布 2018 年中小学课程基地建设项目 及 2016 年项目视导结果的通知

各设区市教育局:

根据《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8 年中小学课程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(苏教办基函 [2018] 5 号)精神,在各市推荐申报的基础上,经省教育厅组织答辩评审,共确定 2018 年中小学课程基地建设项目 141 个,其中小学特色文化建设项目50个、薄弱初中质量提升项目45个、普通高中课程基地项目46个(详见附件1),现予公布,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强化项目引领,深化教学改革。各地要高度重视中小学 课程项目建设,以此作为落实立德树人、发展素质教育的重要举 措,采取有效措施,推进项目学校和共建(帮扶)学校共同发展,形成集群发展态势,加快缩小区域、城乡、学校、群体之间教育差距。初中项目中的示范项目要加强顶层设计和系统开发,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。课程基地高峰建设试点项目要着力在思想高峰、课程高峰、装备高峰、人才高峰、学校高峰等方面进行重点突破与深度建设,及早发挥示范、辐射、服务作用。各地要继续按照省、市、县、校四级课程基地建设项目的要求,切实做好市级、县级项目的列项与建设,并组织区域内项目学校开展研讨,各类学校都按照课程基地建设的思路和要求,创新课程建设,深化教学改革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检查督导,教研、科研、装备、电教等部门要主动关心、支持、指导基础教育内涵建设项目,以此不断深化课程教学改革,取得新的成效。

- 二、加强财政支持,落实建设经费。省财政将对项目建设给 予资金扶持,各地要按照承诺,用好省级资金,落实配套资金。 各地各校要加强项目资金管理,确保使用及时、专款专用,提高 资金使用效益。
- 三、完善建设方案,迅速启动实施。课程基地建设项目主体内容原则上一年内完成。各地要指导相关学校积极借鉴已建设学校有益经验,进一步对照建设标准,根据答辩时提出的改进要求,完善建设方案,明确建设目标,扎实开展建设,确保项目如期建成并发挥效益。

四、加强绩效评估,确保建设成效。今年1月,省教育厅对

2016 年立项的中小学课程基地建设项目进行了视导调研,大多数学校的课程项目成效初显,但少数项目建设的序时进度未达要求,投入没有完全到位(见附件2)。请各地认真进行检查视导,不断提升项目的实施水平。针对新确定的建设项目,认真检查县(市、区)资金落实和项目建设情况,强化全程跟踪管理,及时发现建设的有关问题,加强业务指导,提出改建措施。各地各校要将视导报告作为课程教学培训的内容,进一步发挥课程基地推动教学改革的作用。

附件: 1.2018 年中小学课程基地建设项目名单

2.2016年中小学课程基地建设项目阶段性建设状况

